

100 年校務評鑑第 2 次工作協調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0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8 時 30 分

地點：力行樓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謝校長秀能

紀錄：林裕得

出席人員：莊德森、陳惠堂、蘇志強、鄧學仁、朱金池、霍春亨、賴富源、
王雪齡、胡盛光、吳貫遠、溫哲彥、杜佳峰、蔡富雄(代)、朱
蓓蓓、呂豐足(代)、黃浩志、吳明彥、蕭銘慶、王俊元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首先感謝各單位同仁這段時間以來辦理校務評鑑工作的辛勞。本校將於本（100）年 12 月 5、6 兩日接受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的實地訪評。相關工作仍需各單位配合，全力以赴，透過全校總動員的方式，完成此次校務評鑑準備事宜。

貳、業務單位報告：

陳主任秘書惠堂：

一、有關各單位「行政作業流程」更新及上傳網站乙案，已通報各單位。請於 11 月 10 日前完成。

二、夾製作乙案，感謝社聯會同學協助設計，活動組黃組長並事先予以審核，將儘速簽報印製。

三、有關秘書室針對校務發展重點研提校長信函稿寄送各教師乙

案，簽奉核定後，將儘速寄發。

四、有關實評當日(含體育類)各項流程場地安排，感謝教務處規

劃研究大樓可用教室，並協調調課事宜；另有關評鑑中心

所提資訊(電腦、網路等)設備部分，請電算中心協助。

五、秘書室已初步完成接待計畫人員分工，有需各單位同仁(含

學生)協助之處，尚請全力幫忙。

六、10月14日(周五)14:30召集各單位聯絡窗口，就佐證資料

進行討論，本案請各單位10月28日將資料送秘書室彙整。

七、實地訪評主要場地規劃在研究大樓小講堂，已請總務處將一

樓牆面(含天花板)共計1,295m²列為粉刷重點。

參、討論決議事項：

提案

案由：有關教務處所提本校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量化架

構圖內容檢視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由教務處黃組長浩志說明。

朱總務長金池：有關本校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架構圖建議

修正如下：

一、「教育目標」修正為「秉持國家、正義與榮譽的核心價值，培養

學生具有依法行政為民服務、維護治安保障人權與廉潔自持

敬業樂群的素養與能力」。

二、「人文涵養」部分建議併入「通識涵養」項下。

三、原「人文涵養」乙項改為「公共服務」，內容不變。

四、原「表達與組織達能力」改為「思想觀念」。

五、「幹部領導能力」乙項移至「執法技能」項下。

六、「各系專業發展」與「各系專業檢定」合併。

七、「執法知識」項下各項檢核機制順序依序為：「警察共同基本能力」、「各系專業基本能力」、「各系專業實務訓練及各系專業發展(檢定)」。

鄧學務長學仁：有關本校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架構圖建議修正如下：

一、「教育目標」項下內容以本校既定之教育架構內容呈現。

二、「通識涵養」項下「列計」字樣改為「規定」。

三、「人文涵養」併入「通識涵養」項下。

四、總務長所提「公共服務」乙項，修正為「服務學習」。

五「品格涵養」項下內容改為「觀念、品德、器識、能力等操行成績積分規定」。

六、「幹部領導能力」移至「執法技能」項下

七「執法技能」項下內容「射擊柔道摔角逮捕術等課程成績規定」

改為「射擊柔道摔角綜合逮捕術等課程成績規定」

決議：為因應校務評鑑需要，維持目前架構與內容，相關建議

供請教務處未來修正參考。

肆、主席裁示：

一、校務評鑑為本年度重要工作事項，請各單位務必配合秘書室各項作業進度，共同完成這項全校性的工作。

二、有關資料夾(L夾)乙案，請秘書室儘速修正後，簽報印製，分送全校師生使用。

三、本校願景確認為「建立小而美、精緻、專業，具特色且卓越的大學」。

四、相關簡報內容應儘量以圖表呈現，顏色則以深色「紅、黑、藍」為主，力求簡明扼要，使閱讀者清晰易懂。

五、有關本校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量化架構圖內容乙案，為因應校務評鑑需要，暫時維持目前架構與內容，相關建議事項，請教務處列為未來修正參考。

伍、散會(09時50分)